



聊城市人民政府公报

LIAOCHENGSHI
RENMINZHENGFUGONGBAO

2023

第1-2期（总第238-239期）



聊城市人民政府公报

2023 年第 1-2 期

(总第 238-239 期)

主管主办：聊城市人民政府

编辑出版：聊城市人民政府

办公室

电话：0635-8288953

邮编：252000

地址：东昌西路24号

刊号：聊新出准字【2008】13号

目 录

◎ 市政府文件

关于印发 2023 年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责任分工方案的通知	
聊政发〔2023〕1 号	2
关于印发聊城市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聊政发〔2023〕2 号	18

◎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关于印发聊城市社会化招商奖励办法（试行）的通知	
聊政办发〔2023〕1 号	23
关于支持和促进农村劳务合作社发展的意见	
聊政办字〔2023〕1 号	25

◎ 政务动态

关于免去宋强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聊政任〔2023〕1 号	28
关于任命徐海荣职务的通知	
聊政任〔2023〕2 号	29
关于任免蒋家斌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聊政任〔2023〕3 号	30
关于任免宁吉木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聊政任〔2023〕4 号	31
聊城市人民政府大事记（2023 年 1 月）	32
聊城市人民政府大事记（2023 年 2 月）	33

聊城市人民政府文件

聊政发〔2023〕1号

聊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 2023 年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 责任分工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有关部门、直属机构：

为确保市政府各项重点工作任务顺利推进，现将《2023 年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责任分工方案》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担当意识。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聊城的关键之年，做好今年的政府工作十分重要。各级各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切实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认真研究《2023 年市政府工作报告》（以下简称“报告”）确定的主要预期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聚焦聚力、勇于担当、主动作为，不折不扣完成各项任务目标，坚决兑现对全市人民的庄严承诺。

二、压实工作责任，多措并举推进。为推动任务落实，市政府办公室将报告的目标任务细化分解为 158 项，明确了牵头领导和 47 个牵头单位、46 个责任单位。各牵头单位是落实本项任务的第一责任人，要进一步细化工作任务，

制定工作推进方案，明确时间表、任务图和责任人，及时报市政府办公室备案。同时，要充分发挥牵头作用，主动调度责任单位，抓协调、抓推进、抓落实。各责任单位要提高站位，密切配合，形成合力。要进一步健全工作评价机制，实施动态管理，对工作中的重点事项、重要情况、重大问题及时向分管市领导汇报，因客观原因无法完成的，及时报告市政府。各牵头领导要定期召开专题推进会议，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三、加强跟踪问效，推动工作落实。市政府办公室要根据部门报送的工作推进方案，实行台账化管理，每季度调度工作推进情况，阶段性任务按时限督促落实，长期性任务持续跟踪督查，确保逐项落实。同时，采取“四不两直”方式，适时开展专项督查，深入基层一线查看落实情况，对组织有力、落实有效的单位，予以通报表扬；对工作进展缓慢、敷衍应付的单位，予以通报批评；对弄虚作假、造成不良后果的单位及责任人，严格追究责任。

聊城市人民政府
2023 年 1 月 11 日

2023 年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 责任分工方案

一、主要预期目标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5% 以上。（牵头领导：刘文强；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与此项目标有关的市政府组成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6% 以上。（牵头领导：刘文强；牵头单位：市财政局；责任单位：与此项目标有关的市政府组成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3.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 以上，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6% 以上，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 3% 以内。（牵头领导：刘文强；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6% 以上，外贸进出口增长 8% 以上，实际使用外资增长 12% 以上。（牵头领导：王刚；牵头单位：市商务投资促进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5. 各类约束性指标全面完成省定目标。

（1）安全生产。（牵头领导：刘文强、张建军；牵头单位：市应急局；责任单位：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2）节能减排。（牵头领导：刘文强、张建军；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二、聚焦扩量提质，坚定不移优化产业体系

（一）培大扶强先进制造业

6. 启动三年攻坚突破行动，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 以上，聚焦创新驱动、项目建设、数

字转型等八项重点工作，推动制造业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发展，打造黄河流域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力争到 2025 年，制造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35% 左右。（牵头领导：王刚；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7. 出台“一业一策”政策措施，重点打造铝加工、化工新材料、轴承等标志性产业链。突出抓好 100 个强链延链补链项目。推动专精特新企业卡位入链，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牵头领导：王刚；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各产业链牵头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8. 力争有色金属、黑色金属、绿色化工、农副产品加工产业营收大幅增长；推动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提速扩量，创建省级“雁阵形”产业集群、特色产业集群 2 个以上。（牵头领导：刘文强、王刚；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投资促进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9. 新增“小升规”企业 100 家、省级以上高成长企业 150 家。精准对接资本市场，支持更多优质企业挂牌上市。深入实施“助企远航行动”，再选派一批服务专员到企业驻点帮扶。（牵头领导：王刚；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0. 新增省级质量品牌企业 15 家。（牵头领导：张建军；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市质量强市及品牌战略推进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

属开发区管委会)

(二) 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

11. 加快 5G 和千兆光网建设, 推进市主城区 5G 网络连续覆盖, 基站总量突破 1 万个。建设数字经济生态服务平台, “一综一专”标识解析二级节点上线运营, 打造工业互联网生态体系。加快产业数字化。推进“工赋聊城”, 建设“晨星工厂”, 新增省级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 15 家以上。推动 1000 家中小企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 以“千企技改”促“千企转型”。促进数字产业化。提升光电线缆、集成电路、基础材料等核心产业竞争力, 培育软件与信息服务产业集群, 建设聊城数字经济产业园,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 15% 以上、占 GDP 比重达到 3%。(牵头领导: 王刚; 牵头单位: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责任单位: 市通信发展办,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三) 繁荣发展现代服务业

12. 实施服务业“三百”工程, 即实施 100 个业态先进、拉动效应强的服务业重大项目, 培育 100 家创新能力强、示范引领作用突出的服务业重点企业, 力争全年净增 100 家服务业新纳统企业, 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5.5% 以上。培育自主会展品牌, 新增省级现代服务业示范区(试点) 3 个。(牵头领导: 刘文强; 牵头单位: 市发展改革委; 责任单位: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投资促进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3. 重点发展智慧、绿色物流, 建设一批综合性物流园区, 加快临清市、冠县等内陆港建设, 争创国家物流枢纽城市、骨干冷链物流基地。(牵头领导: 刘文强、王刚; 牵头单位: 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投资促进局、聊城海关; 责任单位: 市交通运输局、市口岸办、市税务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4. 积极引进股权投资等紧缺型金融机构,

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牵头领导: 王刚; 牵头单位: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人民银行聊城市中心支行、聊城银保监分局; 责任单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5. 推动传统商贸批发市场改造升级, 建设多功能一体、多业态融合的商贸集聚核心区。(牵头领导: 刘文强、王刚; 牵头单位: 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投资促进局; 责任单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6. 抢抓市场回暖契机, 开展消费扩容提质行动, 举办“惠享水城”系列促消费活动, 继续推出消费券政策, 提振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狠抓接触性消费, 推动批零住餐等行业恢复向好, 壮大网络消费、夜间消费等新业态, 让聊城大地更具烟火气。(牵头领导: 王刚; 牵头单位: 市商务投资促进局; 责任单位: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公安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城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统计局、市教育体育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旅游发展集团,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三、聚焦创新驱动, 坚定不移塑强发展动能

(一) 深层次培植创新沃土

17. 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快速成长, 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00 家以上, 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 800 家以上。创新科技金融产品, 设立和引进一批科创基金, 护航科技企业成长壮大。围绕破解有色金属、高端装备、绿色化工等产业技术瓶颈, 支持龙头企业竞争国家、省重点研发计划, 实施科技攻关项目 50 项以上。布局建设市级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 50 家以上, 新增省级以上创新平台 20 家以上。(牵头领导: 王刚; 牵头单位: 市科技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责任单位: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国资委,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8. 开展知识产权重点企业帮扶行动，专利授权量增长 18% 以上。（牵头领导：张建军；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9. 提升聊城产研院等载体运营质效，支持聊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建国家级高新区、国家双创示范基地。促进大学、科技、产业融通创新，高标准建设大学科技园。鼓励信发、鲁西、中通等骨干企业与高校院所共建高层次创新联合体。（牵头领导：王刚；牵头单位：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聊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茌平区人民政府）

20. 加强与发达地区产学研合作，打造一批研发在外、转化在聊的“科创飞地”。（牵头领导：王刚；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二）全方位优化教育体系

21. 扩增公办学前教育资源，落实新建居住区配建公办幼儿园。持续提高公办义务教育占比，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加快高中教育多样化发展，深化教育评价体系改革，推进优质教育扩量均衡布局。（牵头领导：柳庆发、王峰、马卫红；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22. 大力发展现代职业教育，推动市技师学院、聊城幼儿师范学校转设高职院校，支持聊城职业技术学院举办本科专业，争创省产教融合试点城市。（牵头领导：柳庆发、马卫红；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聊城职业技术学院、聊城技师学院、聊城幼儿师范学校）

23. 加强与聊城大学深度合作，打造城校融合发展共同体。积极发展继续教育，建设全民终身学习型城市。（牵头领导：柳庆发、马卫红；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市卫生健康委；

责任单位：聊城大学）

（三）多举措强化人才支撑

24. 大力推行人才新政 35 条，注重团队引才、柔性引才，完善人才服务联动机制，全面落实各项激励政策。持续办好院士专家聊城行、名校人才直通车等活动，引进省级以上高层次人才 15 人、海外人才 100 人、高校毕业生 3 万人。大力培育“水城工匠”，新增技能人才 1.2 万人以上。实施青年人才集聚行动，加快建设青年发展友好型城市，努力实现青年与城市的双向奔赴、共同成长。（牵头领导：刘文强、陈波；牵头单位：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共青团聊城市委；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四、聚焦有效投资，坚定不移夯实基础支撑

（一）突出产业项目拉动

25. 紧扣国家、省重大战略和政策导向，谋划实施省市县重点项目 600 个以上，完成投资 750 亿元以上。拓宽资金供给渠道，全力做好各类债券和中央预算内投资争取。有效释放民间投资潜力，力争民间投资增速高于全部投资。（牵头领导：刘文强；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26. 强化要素保障，重点推进鲁西化工尼龙 6、信发 BDO 精细化工等一批投资过 50 亿元重大项目，加快聊城、茌平化工产业园扩区建设。引导企业加大技改投入，实施制造业技改项目 600 个以上。（牵头领导：刘文强、王刚；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市行政审批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交通运输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二）突出交通项目拉动

27. 确保济郑高铁明年底通车，加快雄商高铁全线建设，积极推进聊邯长高铁前期工作，

全力拥抱“高铁时代”。构建“两纵七横一环”高速网络，开工济南至东阿、济南至临清、德州至高唐高速项目，加快东阿至阳谷高速、德上高速临清连接线建设，谋划推进高唐至台前、临清至濮阳高速项目。（牵头领导：刘文强、王峰；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公安局、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市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沿线县（市、区）人民政府）

28. 全力推进市大外环建设，确保明年底前通车。（牵头领导：王峰；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市财信投资有限公司，沿线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29. 加快聊城机场立项、可研报告等前期工作，着力解决“卡脖子”问题，力争“十四五”期间开工建设。（牵头领导：刘文强；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城管局、市水利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行政审批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气象局）

（三）突出水利项目拉动

30. 抓住现代水网体系建设重大机遇，建设总投资 40 亿元的 22 个重点水利项目。着眼水安全有效保障，实施骨干河道综合治理，建设一批连通、拦蓄工程，增强水旱灾害防御能力。着眼水资源综合利用，实施位山、彭楼灌区现代化改造，推进南水北调后续工程，强化地下水超采治理，加大雨洪水、再生水利用，实现“五水共享”，建成国家节水型城市。着眼水治理智慧高效，提升河流监测预警设施，完善“水利态势一张图”，构建多功能一体化现代水网格局。（牵头领导：张建军；牵头单位：市水利局；责任单位：市城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行政审批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四）突出能源项目拉动

31. 支持大唐热电新建大型煤电机组，推动祥光 2×66 万千瓦热电联产项目复工。坚持市级统筹布局，有序推进整县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积极谋划一批风电、氢能、生物质能项目，新能源装机容量达到 350 万千瓦。推进西干线聊城段、临莘线等天然气管道项目，加快 LNG 储气调峰项目建设，强化清洁能源保障能力。建设 3 座 220 千伏、7 座 110 千伏变电站，谋划实施一批商业储能电站项目。（牵头领导：刘文强；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五、聚焦改革开放，坚定不移激发市场活力

（一）强基固本让国企敢干

32. 持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加大集中统一监管力度，推进国企健康发展。整合市县文旅、水务等资源，壮大国企规模实力。推动市属企业优化重组，支持国有资本向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重大基础设施等领域集中，确保主要经营指标保持两位数增长。强化国企使命担当，引导企业围绕重大战略、重点任务，加强与央企、省企战略合作，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投资力度，切实发挥干大事、挑大梁、稳大盘作用。（牵头领导：王峰；牵头单位：市国资委；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二）优化服务让民企敢闯

33. 加强企业全天候服务，推动“e企办”迭代升级。完善“15 分钟政务服务圈”，深化“一网通办”水平，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全面完成标准化提升，全程可网办率达 98% 以上。持续深化“双全双百”工程，拓展主题服务场景范围，实现企业和个人全生命周期高频主题集成服务全覆盖。（牵头领导：刘文强；牵头单位：

市政府办公室、市行政审批局；责任单位：与此项目目标有关的市政府组成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34. 优化工程建设审批机制，再推出一批集成打捆办理事项。（牵头领导：刘文强、王峰；牵头单位：市行政审批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市优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35. 建成启用新市民服务中心，打造“聊·诚办”服务品牌。（牵头领导：刘文强；牵头单位：市行政审批局；责任单位：与此项目目标有关的市政府组成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36. 扩大电子证照应用，实现历史证照电子化，深化 50 个电子证照证明在政务服务领域推广应用，基本建成“无证明城市”。（牵头领导：刘文强、李强；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大数据局、市行政审批局、市司法局；责任单位：与此项目目标有关的市政府组成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37. 落实好减税降费政策，推出惠企政策“免申即享”清单。（牵头领导：刘文强；牵头单位：市税务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与此项目目标有关的市政府组成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38. 办好“聊城企业家日”活动，健全常态化政企沟通机制，用心用情为企业解决难题。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防止和纠正利用行政手段干预经济纠纷，杜绝对民营企业“一刀切”的重复检查、过度执法、随意处罚。（牵头领导：柳庆发、李强、王刚；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司法局；责任单位：市政府相关执法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三）双向开放让外企敢投

39. 更大力度吸引外来投资，实施贸易和招商联合行动，突出制造业、大项目、外资项目招引，精准绘制产业链招商图谱，实施精准化链条式招商。充分发挥商协会桥梁纽带作用，推进以商招商、以企招商，创新政企协同招商新模式。全年落地过亿元项目 230 个以上，到位资金 460 亿元以上。2022-2025 年累计引进投资亿元以上项目 800 个，到位资金 2000 亿元，年均增长 15%。积极拓展“一带一路”和 RCEP 市场，新增进出口实绩企业 200 家以上。大力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争创国家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牵头领导：王刚；牵头单位：市商务投资促进局；责任单位：市工商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0. 高标准建设中国—太平洋岛国应对气候变化合作中心，打造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对外交流平台。（牵头领导：王刚、张建军；牵头单位：市外办、市生态环境局；责任单位：聊城大学、聊城职业技术学院、市农业农村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商务投资促进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教育体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大数据局、市委组织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六、聚焦富民兴农，坚定不移建设农业强市

（一）筑牢产业之基

41. 扛牢粮食安全责任，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非粮化”，确保粮食总产稳定在 110 亿斤以上，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 10 万亩，打造沿黄绿色粮仓。（牵头领导：王峰、张建军；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2. 发展“一镇一业、一村一品”，推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牵头领导：刘文强、张建军；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

发区管委会)

43. 开展农产品加工业突破行动, 聚焦畜禽、粮油、大豆蛋白加工等特色产业, 落实农产品加工奖补政策, 加快发展预制菜产业, 建设一批现代农业产业园, 推进省级农产品加工高质量发展先行县项目, 2023 年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营收突破 1000 亿元。(牵头领导: 张建军; 牵头单位: 市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 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4. 聚焦核心种源、农机装备等领域, 支持重大创新平台建设。(牵头领导: 王刚、张建军; 牵头单位: 市农业农村局、市科技局; 责任单位: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5. 实施品牌强农计划, 新增重点品牌标识 80 个以上, 提升“聊·胜一筹!”核心竞争力, 打响“聊城新三宝”品牌。(牵头领导: 张建军; 牵头单位: 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 责任单位: 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国兴集团,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6. 大力发展农村电商, 营业额突破 80 亿元, 增长 25% 以上。(牵头领导: 王刚、张建军; 牵头单位: 市商务投资促进局、市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二) 彰显生态之美

47. 推进村庄规划应编尽编, 深化整县整镇人居环境整治, 聚焦片区化提升、整体性塑造, 全方位、全要素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打造农村人居环境“千万工程”聊城特色板块, 打造示范片区 11 个, 建成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38 个。(牵头领导: 王峰、张建军; 牵头单位: 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责任单位: 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利局、市生态环境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

属开发区管委会)

48. 统筹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推广“点菜单”式新建农村住房。(牵头领导: 王峰、张建军; 牵头单位: 市农业农村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责任单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49. 新建农村公路 500 公里。(牵头领导: 王峰; 牵头单位: 市交通运输局; 责任单位: 市财政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50. 提升农村坑塘防汛蓄水生态功能, 加强农村改厕后续管护,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覆盖率达到 50% 以上。(牵头领导: 王峰、张建军; 牵头单位: 市水利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 责任单位: 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51. 注重保护传统村落和特色民居, 传承好历史记忆。(牵头领导: 王峰; 牵头单位: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责任单位: 市文化和旅游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52. 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 推广“清单制”“积分制”治理模式, 建设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善治乡村。(牵头领导: 张建军; 牵头单位: 市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 市民政局、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司法局、市纪委监委,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三) 拓宽增收之路

53.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发展乡村富民产业, 加快 4 个衔接乡村振兴推进区建设, 争创 2 个省级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区。(牵头领导: 张建军; 牵头单位: 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 责任单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54. 大力推广“耿店经验”, 持续实施“归

雁兴聊”计划，深化乡村人才培养，培育新型职业农民3000人以上。（牵头领导：刘文强、陈波、张建军；牵头单位：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55. 规范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稳妥推进农村承包地经营权抵押贷款、集体资产股权质押贷款扩面增量，增加群众财产性收入。（牵头领导：王刚、张建军；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人民银行聊城市中心支行；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聊城银保监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56. 多措并举壮大集体经济，25%以上的行政村年收入超50万元。（牵头领导：陈波、张建军；牵头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七、聚焦宜居宜业，坚定不移建设品质城市

（一）拓展城市发展空间

57. 着眼“东融、西拓、南展、北跨、中疏”，高水平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优化主城区总体城市设计，科学规划城市天际线、城市色彩、公共空间体系，彰显特色风貌。（牵头领导：王峰；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58. 实施“强中心区”战略，提升东昌府区首位度，完善北部城区配套设施，集中力量高标准建设高铁新区，推进聊茌一体化发展，支持茌平、东阿、高唐融入济南都市圈。（牵头领导：刘文强、王峰；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管局；责任单位：高铁新区管委会，东昌府区人民政府、茌平区人民政府、东阿县人民政府、高唐县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二）提升城市功能品质

59. 优化城市交通网，新改建道路23条，新建桥梁5座，谋划建设市城区外环高架，构建城市快速通道。（牵头领导：王峰；牵头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利局、市公安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60. 连通城市水系，畅通运河、周公河、班滑河等堵点，拓展更多亲水空间，勾勒河湖相济、人水相依的美丽画卷。（牵头领导：王峰、张建军；牵头单位：市水利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文化和旅游局，沿岸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61. 推进“公园城市”建设，优化生态廊道，丰富景观色彩，促进蓝绿空间有机融合。（牵头领导：王峰；牵头单位：市城管局；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利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东昌府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62. 持续开展城市更新行动，编制城市更新专项规划，出台城市更新实施意见，划定城市更新单元，补齐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指导临清市、高唐县做好省级城市更新试点城市、试点片区建设；加快东昌路绿色低碳改造工程，探索建设老旧小区综合服务体，打造布局合理、便捷舒适、魅力时尚的精致城市。（牵头领导：王峰；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城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63. 实施雨污分流改造180公里，有序推进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加快老旧管网更新改造，增强城市承载力。（牵头领导：王峰；牵头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管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三）强化城市精细化管理

64. 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目标，推进城市

治理能力全面提升。加强城市“十乱”整治，提升农贸市场规范化水平，强化物业有效管理，让城市环境更加宜居。（牵头领导：王峰；牵头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管局；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投资促进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公安局、市水利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65. 用活“城市大脑”，整合提升各领域二级平台，建设一批专题场景，建成多个四星级新型智慧城市，让城市治理更加智慧。（牵头领导：刘文强；牵头单位：市大数据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城管局、市水利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投资促进局等，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66. 优化主城区商圈布局，引进建设游购娱一体的大型商业综合体，支持传统商业发展新兴业态，以社区为中心完善商业网点布局，着力打造“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让城市生活更加便利。（牵头领导：王刚；牵头单位：市商务投资促进局；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东昌府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八、聚焦区域崛起，坚定不移壮大县域经济

（一）把强县和富民统一起来

67. 立足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统筹财政增收和群众致富，支持各县（市、区）集中打造2—3个百亿级主导产业集群。（牵头领导：刘文强；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68. 支持东昌府区建设现代服务业为主体、先进制造业为支撑的“首善之区”。茌平区着力建设国内高端铝精深加工和绿色化工基地，

临清市聚力打造全国轴承和纺织产业新高地，冠县建强全国重要的精品钢板、装备制造基地，莘县建设现代农业之都、石化新材料产业基地，阳谷县打造国内领先的铜冶炼精深加工基地、光电线缆产业集聚区，东阿县打造比较优势明显、多业态融合的鲁西大健康产业高地，高唐县建设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智能装备制造和食品加工基地。（牵头领导：刘文强、王刚；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各产业链牵头部门，东昌府区人民政府、茌平区人民政府、临清市人民政府、冠县人民政府、莘县人民政府、阳谷县人民政府、东阿县人民政府、高唐县人民政府）

（二）把改革和发展结合起来

69. 健全县域经济发展支持政策和考核体系，赋予县级更多行政自主权和资源调配权。（牵头领导：刘文强；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70. 支持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创建国家级“两业融合”发展试点，聊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打造全国重要的化工新材料和高端装备制造基地，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产城融合样板区。（牵头领导：刘文强、王刚；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商务投资促进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71. 深化开发区体制机制创新，将各类开发区（园区）作为主战场，强化“亩均效益”评价，推进优质企业、项目、要素向开发区集中。（牵头领导：王刚；牵头单位：市商务投资促进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委编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72. 开展寻标对标活动，推动所有省级以上开发区实现位次前移，更多县（市、区）进入

全省县域经济先进行列。（牵头领导：刘文强、王刚；牵头单位：市商务投资促进局、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三）把城镇和乡村贯通起来

73. 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优化城乡规划总体布局，强化城市设计和风貌塑造，打造各具特色的精致县城。（牵头领导：刘文强、王峰；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74. 加快市政设施建设，完善公共服务配套，提升县城和城镇综合承载力。（牵头领导：刘文强、王峰；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管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75. 充分发挥镇域连城带乡作用，支持有条件的中心镇建设县域副中心，评选一批经济强镇、特色强镇。（牵头领导：刘文强；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76. 畅通要素城乡双向流动渠道，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合法土地权益，引导农民向县城和镇驻地有序集聚，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就近城镇化。（牵头领导：刘文强、王峰、张建军；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九、聚焦绿色低碳，坚定不移建设生态聊城

（一）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77. 刚性落实“三线一单”分区管控要求，严格相符性审查，把牢建设项目环境准入关。（牵头领导：张建军；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水利局、市行政审批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78. 扎实推进中央、省环保督察和黄河流域专项督察整改，确保问题整改见底清零。（牵头领导：张建军；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责任单位：市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79. 推进新一轮“四减四增”行动，实现源头禁限、过程减排、末端治理全过程管控。强化颗粒物与臭氧协同治理，力促PM2.5、PM10、优良天数“两降一升”。到2023年，15项目标指标全部完成，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幅减少，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牵头领导：张建军；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城管局、市科技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80. 聚焦“两清零、一提标”，加大水污染治理力度，地表水环境质量稳定退出全国后30位。（牵头领导：王峰、张建军；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管局；责任单位：市水利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81. 加快“公转铁”步伐，推进3条专用线建设。（牵头领导：王峰；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82. 强化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加快农药化肥减量增效，做好农业生产废弃物综合利用。（牵头领导：张建军；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二）切实加强生态保护修复

83. 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常态化开展河湖“清四乱”，保障重点河流生态基流，实施河道生态修复，实现美丽幸福河湖全覆盖。（牵头领导：

王峰、张建军；牵头单位：市水利局、市城管局、市生态环境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84. 扎实开展土壤污染管控修复，保障城乡用地安全利用。（牵头领导：张建军；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85. 开展引黄泥沙资源化利用试点，推进沉沙池区生态修复提升。高标准实施国土绿化行动，建设黄河生态廊道，完成造林4000亩以上。（牵头领导：王峰、张建军；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利局、聊城黄河水务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86. 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体系，加强危废监管处置、固废循环利用，推进垃圾处理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努力建设“无废城市”。（牵头领导：王峰、张建军；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市城管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委等，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三）着力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87. 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限期关停30万千瓦以下小煤电机组。稳步推进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变，创建国家碳计量中心。（牵头领导：刘文强、张建军；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88. 推进重点用能企业节能技改，新增省级以上绿色制造示范单位10家以上，建设一批“近零碳”示范项目、试点园区。（牵头领导：王刚、张建军；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生态环境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89. 推广三星级绿色建筑，新增绿色建筑面

积400万平方米。（牵头领导：王峰；牵头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90. 实施绿色低碳全民行动，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牵头领导：刘文强；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交通运输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十、聚焦文旅融合，坚定不移打造文旅名城

（一）塑强特色文旅品牌

91. 着眼打造独具魅力的“江北水城·两河明珠”，对标一流城市范例，编制全域旅游规划。（牵头领导：柳庆发、马卫红；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92. 高水平推进国家文化公园（聊城段）建设，彰显黄河农耕文明、大运河商业文明交融的独特魅力。（牵头领导：柳庆发、马卫红；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责任单位：市旅游发展集团，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93. 充分挖掘名胜、名著、名人资源，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展示深厚历史文化底蕴。传承弘扬孔繁森精神，加强红色资源保护利用，擦亮革命老区品牌。（牵头领导：柳庆发、陈波、马卫红；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委组织部、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市委党史研究院、市退役军人局、市革命老区促进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94. 高规格举办中国两河文化论坛，打响“两河之约”旅游品牌。（牵头领导：柳庆发、马卫红；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临清市人民政府、阳谷县人民政府）

（二）强化重大项目支撑

95. 坚持龙头带动、全域统筹，构建“一城两带”文旅格局。以5A景区创建为引领，加强中华水上古城保护，推进业态活化，让古韵今风相得益彰。启动东昌湖南岸文旅综合体项目，规划实施望岳湖公园一期工程，建设连接两湖生态廊道，打造水城形象集中展示区。（牵头领导：柳庆发、王峰、马卫红；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东昌府区人民政府、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管委会；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利局、市旅游发展集团）

96. 实施一批沿黄沿运重点项目，推动曹植景区、景阳冈文化景区等优化升级，完成运河文化博物馆改造，推动文旅与交通水利、乡村振兴深度结合，实现“两园”同步建设、“两带”融合发展。（牵头领导：柳庆发、马卫红；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东昌府区人民政府、临清市人民政府、阳谷县人民政府、东阿县人民政府）

（三）优化文旅产品供给

97. 深耕“山东手造·聊城有礼”品牌，开发系列文创产品，塑强“厚道老聊城·地道新三宝”标识。（牵头领导：柳庆发、马卫红；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98. 打造提升“舌尖上的聊城”，推出阿胶宴、水浒宴、运河宴等特色美食。（牵头领导：马卫红、王刚；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商务投资促进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99. 创作一批展现聊城历史印记的精品演艺，运用“文化创意+数字科技”新模式，让游客沉浸式感受人文魅力。定制更多“过夜游”特色线路，推动中华水上古城争创国家夜间文

旅消费聚集区。策划推出更多水上观光休闲项目，尽显水城特色。（牵头领导：柳庆发、马卫红；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市商务投资促进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旅游发展集团，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00. 新增一批精品酒店、星级民宿，谋划建设市级旅游集散中心，以崭新形象迎接八方来客。（牵头领导：马卫红、王刚；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商务投资促进局；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十一、聚焦共建共享，坚定不移增进民生福祉

（一）织密社会保障“安全网”

101. 着力扩大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群体就业，城镇新增就业4.5万人。（牵头领导：刘文强；牵头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教育体育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退役军人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02. 全力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促进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着力解决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住房问题。（牵头领导：王峰；牵头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市房地产调控（风险应急）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03. 健全职工门诊共济保障机制，实施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推动长期护理保险扩面。（牵头领导：马卫红；牵头单位：市医保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04. 提升养老服务质量，争创全国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试点市。增加托位供给，创建全国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城市。（牵头领导：马卫红；牵头单位：市民政局、市卫生健康委；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05. 健全困难群体救助体系，让每一位身处困境者都能得到关爱、感受温暖。（牵头领导：马卫红；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二）牵紧公共服务“幸福线”

106. 准确把握疫情防控新形势，精准落实各项优化措施，以保健康、防重症为重点，切实保障群众就医用药，着力做好老年人和患基础性疾病群体防控，全力做好医疗救助工作，确保平稳渡过流行期。健全重大疫情救治体系，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牵头领导：马卫红、李强；牵头单位：市委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责任单位：市委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07. 推进中医药改革综合示范区建设，争取中医湿证国家重点实验室落户。（牵头领导：马卫红；牵头单位：市卫生健康委；责任单位：市促进中医药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08. 实施新一轮医疗服务能力“攀登计划”，力争新增省级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5个以上；抓好六大中心建设（胸痛、卒中、创伤、危重孕产妇救治、危重儿童和新生儿救治、癌症中心），力争实现县域全覆盖；争创国家区域医疗中心。（牵头领导：马卫红；牵头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09. 深入开展全民健身，健全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体系，加快市工人文化宫（市游泳馆）建设，举办首届“环东昌湖国际马拉松大赛”、全国龙舟大赛、第三届市运会等赛事，让竞技体育与全民健身两翼齐飞。（牵头领导：马卫红；

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三）筑牢平安建设“防护墙”

110. 深化落实安全生产“八抓20条”创新举措，持续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增强防汛抗旱、应急救援能力，提升本质安全水平。（牵头领导：刘文强、张建军；牵头单位：市应急局；责任单位：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单位、市委防灾减灾救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11. 加强食品药品源头管控和质量监管，让广大群众买得放心、吃得安心。（牵头领导：张建军；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市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12. 着力化解重点企业金融风险，守牢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牵头领导：王刚；牵头单位：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人民银行聊城市中心支行、聊城银保监分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13. 深化“平安聊城”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养老诈骗。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开展重点领域突出风险集中化解行动，深化矛盾纠纷诉源治理。（牵头领导：谢兆村、李强；牵头单位：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责任单位：市信访局、市检察院、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司法局、市国安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14. 加强国防动员，确保全国双拥模范城“六连冠”。（牵头领导：刘文强、李强；牵头单位：市国防动员办公室、市退役军人局；责任单位：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15. 实施民族交流“三项计划”，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牵头领导：柳庆发；牵头单位：市委统战部；责任单位：共青团聊城市委、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体育

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16. 扎实做好第五次经济普查。（牵头领导：刘文强；牵头单位：市统计局；责任单位：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17. 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广泛参与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着力做好社会科学、地震气象、对口帮扶、妇女儿童和关心下一代等工作。（牵头领导：市长及各位副市长；责任单位：市总工会、共青团聊城市委、市妇联、市科协、市地震监测中心、市气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关工委等与此项目标有关的市政府组成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十二、2023 年重点民生事项

118. 新改扩建公办幼儿园 11 所，新增公办园学位 2550 个；新建中小学 12 所，新增义务教育学位 1.2 万个；推动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推进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体育场地设施向公众开放；建设职业教育大型智能仿真公共实训基地，确保 2 个市级基地投入使用。（牵头领导：马卫红；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市机关事务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聊城职业技术学院、聊城技师学院，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19. 新增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 3000 个；完成城镇低保和农村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 17 万人；建成 20 家基层医疗机构精品国医堂；新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人口 17.8 万人。（牵头领导：马卫红；牵头单位：市卫生健康委；责任单位：市教育体育局、市民政局、市妇联、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20. 完成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 1500 户以上；新建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 600 张以上；

新建“幸福食堂”30 处。（牵头领导：马卫红；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残联、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21. 完成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1200 户以上；为 1200 名残疾儿童提供基本康复服务。（牵头领导：马卫红；牵头单位：市残联；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22. 完成 175 个老旧小区改造，改造户数 18687 户；新开工棚户区改造 3670 套，基本建成 9323 套；筹建人才住房 1000 套。（牵头领导：王峰；牵头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委组织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23. 完成南部城区供热工程，全市新增集中供热面积 300 万平方米。（牵头领导：王峰；牵头单位：市城管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东昌府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24. 完成全市 2378 个村庄供水管网升级改造。（牵头领导：张建军；牵头单位：市水利局；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25. 优化城际公交线路 4 条、主城区公交线路 5 条，投放运营氢能源公交车 80 辆。（牵头领导：王峰；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局、市财政局、聊城公交集团、聊城交运集团，有关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26. 继续推行供暖季公交车免费乘坐。（牵头领导：张建军；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聊城公交集团）

127. 居民基本医保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640 元；医疗救助范围扩大至 9 类群体，

救助标准提高至3万元。（牵头领导：刘文强、马卫红；牵头单位：市医保局、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28. 开发安置城乡公益性岗位2.76万个。（牵头领导：刘文强；牵头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29. 开展群众文化活动7000场、乡村阅读活动1万场；举办“一村一场戏”6000场，放映农村公益电影2万场；新建20个城市书房。（牵头领导：马卫红；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30. 建设聊城市民警综合训练基地；深入开展“零点行动”“星空护学”系列行动，守护群众夜间出行安全。（牵头领导：李强；牵头单位：市公安局；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31. 新增改造智慧停车位5000个，新改建城市“口袋停车场”15个；建设“五纵六横”城区交通绿波网，绿波里程达到110公里。（牵头领导：李强；牵头单位：市公安局；责任单位：市城管局、国网聊城供电公司，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十三、2023年拟制发主要政策

132. 关于新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关于现代物流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关于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133. 关于聊城山东省大学科技园建设发展的政策措施（牵头单位：市科技局）

134. 关于钢管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关于有色金属深加工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关于绿色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关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聊城化工

产业园、茌平化工产业园扩区行动方案、关于深化改革创新促进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35. 关于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牵头单位：市民政局）

136. 关于在省级以上开发区和县（市、区）工业园创新简化控规调整政策促进项目落地的措施、聊城市科学绿化实施方案（牵头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37. 聊城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138. 关于绿色建材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牵头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139. 聊城市河道管理办法（牵头单位：市水利局）

140. 关于农副产品加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141. 聊城市招商引资优化提升行动实施意见、聊城市社会化招商奖励办法、关于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牵头单位：市商务投资促进局）

142. 聊城市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落实措施、关于打造区域医疗高地的意见（牵头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143. 关于纺织服装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牵头单位：市外办）

144. 聊城市市属企业重组整合工作方案（牵头单位：市国资委）

145. 关于打造政务服务“聊·诚办”品牌的工作方案（牵头单位：市行政审批局）

146. 聊城市基本医疗保险门诊慢性病管理暂行办法（牵头单位：市医保局）

147. 关于轴承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关于金融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牵头单位：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十四、2023年重点行动计划

148. 数字机关建设攻坚行动：建成聊城市机关内部“一次办好”服务平台，实现机关内部 100 个事项线上办理。（牵头领导：刘文强；牵头单位：市大数据局；责任单位：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等与此项目有关的市政府组成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49. 国际友城三年攻坚行动：统筹各方资源，完善体制机制和队伍建设，力争 3 年内新增国际友城 10—15 个。（牵头领导：王刚；牵头单位：市外办；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50. 逾期安置房建设攻坚行动：坚持因地制宜，通过台账式管理，采取专班推进、专项帮扶、督导考核工作机制，聚焦问题短板，明确解决路径，加快项目建设，力争 2023 年全市竣工交付逾期项目 50 个。（牵头领导：王峰；牵头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行政审批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51. 基层卫生服务机构提档升级计划：持续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和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基本标准、国家推荐标准、省提升标准的比例分别不低于 95%、30%、60%。（牵头领导：马卫红；牵头单位：市卫生健康委；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十五、切实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152. 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必修课，持之以恒强化理论武装。牢记“国之大者”，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以实际行动践行对党绝对忠诚，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牵头领导：市长及各

位副市长；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53. 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高质量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牵头领导：市长及各位副市长；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54. 深化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扎实开展“八五”普法，加强重点领域立法，大力推进包容审慎监管。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更好发挥政府示范引领作用，创新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加快建设“四位一体”全社会诚信体系。（牵头领导：刘文强、李强；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发展改革委、市司法局；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55. 把狠抓落实作为政府工作的生命线，做到说了算、定了干、干必成。坚持事争一流、唯旗是夺，全力对上争项目、争资金、争政策、争试点。用好“蓝黄红”“双报告”等有效机制，强化层级负责、协同联动，形成抓落实强大合力。持续办好“局长（主任）大讲堂”，提升专业思维、专业素养、专业能力。大力改进文风会风，不讲空话、不务虚功，一切工作拿结果说话、用实绩交卷。（牵头领导：市长及各位副市长；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56. 坚持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强化正向激励，深化容错纠错，旗帜鲜明支持干部敢为、基层敢闯、群众敢首创。（牵头（下转第 22 页）

聊城市人民政府文件

聊政发〔2023〕2号

聊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聊城市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市政府有关部门、直属机构：

现将《聊城市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实

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聊城市人民政府

2023年2月11日

聊城市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为加快推进我市气象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气象高质量发展纲要（2022-2035年）的通知》（国发〔2022〕11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全省气象高质量发展的通知》（鲁政发〔2022〕13号）要求，现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和关于气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加快推进高质量气象现代化建设，努力构建科技领先、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

精细、人民满意的现代气象体系，充分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全方位保障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为我市建成综合实力较强、产业特色鲜明、宜居宜业宜游的冀鲁豫三省交界区域性中心城市提供坚强支撑。

（二）发展目标

到2025年，现代气象科技创新、服务、业务和管理体系更加健全，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能力不断提升。灾害性天气监测率达到96%以上，重点区域预报空间分辨率达到百米级、时间分辨率达到分钟级，24小时晴雨预报准确率达到90%以上，暴雨预警准确率达到93%以上，公众气象服务满意度达到96%以上。

到2035年，以智慧气象为主要特征的气象

现代化基本实现。优化监测站网布局，构建无缝隙、全覆盖的预报系统，气象保障黄河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乡村振兴能力大幅提升，全市公众气象服务满意度稳步提高，高质量气象现代化建设迈上新台阶。

二、主要任务

（一）夯实气象高质量发展根基

1. 健全精密气象监测系统。优化和健全综合气象观测体系，形成点线面结合、布局科学的现代综合气象观测网。完善天气雷达站网，完成聊城新一代天气雷达建设，提升垂直大气观测综合能力。在城市、沿黄流域、生态敏感区（湖泊、河流、湿地、农田）等重点区域科学加密建设各类气象探测设施，推进气象自动观测站升级改造。加强部门协作共享，推进多要素、多圈层气象实时监测。完善气象探测装备计量检定体系，健全智能化综合气象装备保障和气象观测质量管理体系，提升装备实验室检定能力。鼓励和规范社会气象观测活动。（牵头单位：市气象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和旅游局）

2. 完善精准气象预报系统。建立包括综合实况监测、气象灾害预警及预报预测的无缝隙智能网格预报业务，加速迭代升级和服务应用，提高预报精细化水平，提升分灾种、分区域、分时段、分强度、分影响的极端天气精准预报能力，提高预报预测准确率，全面构建无缝隙、全覆盖、智能化的精准预报体系。实现空间分辨率达到公里级、重点区域达到百米级，时间分辨率达到逐小时、重点区域达到分钟级的精细化气象预报预警。（牵头单位：市气象局；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聊城黄河河务局）

3. 打造精细气象服务系统。充分依托数字政府系统建设资源，夯实气象服务基础支撑，构建“云+端”气象服务新业态。坚持创新驱动，

提升气象服务核心技术，发展基于场景、基于影响、基于行业的气象服务技术，打造具有地域特色的精细化智慧气象服务产品，构建气象服务大数据、智能化产品制作和融媒体发布平台，促进气象信息全领域高效应用。（牵头单位：市气象局；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大数据局）

4. 升级气象信息支撑系统。利用“气象云”和“数字聊城”等信息化设施，积极推进数字气象融入“城市大脑”公共基础平台，探索气象数字化融入经济社会发展的手段、方式和运行机制。全面推进气象数据业务建设和跨部门融合应用，开展气象数据深度挖掘和共享服务。强化气象信息化安全体系建设，提升气象数据资源、信息网络等安全保障能力。（牵头单位：市气象局；责任单位：市大数据局）

（二）筑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

1. 健全气象防灾减灾机制。健全以气象灾害预警为先导的联动机制，提高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气象保障服务能力，完善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和预警信息制作、发布规范，落实极端天气约束性停工停课停业停运等防灾避险制度和气象灾害风险转移制度。健全政府主导的气象部门发、行业主管部门转、社会媒体播的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发布传播机制，建立重大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快速发布“绿色通道”制度，通讯运营商、广播电视等行业部门及时向全市市民群众发送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提高气象信息传播的时效和质量。完善重大灾害性天气“叫应”制度。（牵头单位：市气象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体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局）

2. 提升气象灾害防御能力。健全分灾种、分重点行业的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体系，气

象灾害预警信息逐级发布、精细化到乡镇（街道），提高极端天气气候事件和中小河流洪水、区域洪涝、森林火险等气象风险预报预警能力。加强气象灾害风险管理，开展气象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和成果应用，发展气象灾害影响预报和风险预警业务。开展全市精细化气象灾害风险区划，提高气象灾害风险定量化评估能力，开展气象灾害评估工作。加强综合防灾减灾示范社区建设。强化重大气象灾害应急演练。强化气象科普宣传教育，加强气象科普场所建设，提高气象科普信息传播能力，增强全社会气象灾害防御水平和自救互救能力。（牵头单位：市气象局；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应急局、市科协）

3. 提升气象服务供给能力。建立决策气象服务需求分析制度，强化责任担当，提高服务意识，把“同理心”的服务理念融入气象服务，按需提供差异化的决策气象服务产品。完善专业气象服务机制，开展个性化、定制化气象服务。提升气象服务融入公众智慧生活的能力，满足人民群众衣食住行游购娱学康等多元化气象服务需求，实现气象实况、预报预警和生活气象指数产品等精准、高效推送。（牵头单位：市气象局；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文化和旅游局）

4. 提升人工影响天气工作能力。加快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加大对黄河重点生态区、粮食主产区、果蔬主产区以及冰雹多发区的作业保护力度，优化作业站点布局，补充建设地面作业站点，开展人工防雹和常态化生态修复型人工增雨（雪）作业，保障粮食生产安全，助力生态保护与修复。建设智慧化指挥平台，加强地面作业点标准化、信息化建设，升级换型作业装备，加强新资料应用，开展作业条件研究，提高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水平。

加强专业化人工影响天气作业队伍建设。健全完善人工影响天气工作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加强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安全管理。（牵头单位：市气象局；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应急局）

（三）增强气象保障生态文明建设能力

1. 做优重污染天气预报预警服务。加强重污染天气预报预警能力建设，开展造成重污染天气的天气形势分析和机理研究，推进空气污染气象条件等级预报业务。建立健全高效、畅通的重污染天气数据共享、联合会商和预警信息联合发布机制，为政府决策和社会公众提供及时、准确、科学的预报预警信息服务。（牵头单位：市气象局；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2. 强化生态气象监测预警保障。加强河流、森林和植被等气象卫星遥感动态监测，针对重点区域开展动态监测与气象影响评估，增强森林防灭火、突发环境事件等生态安全气象风险预警能力。对城市规划、国家重点工程、重大区域性经济开发项目和大型太阳能、风能等气候资源开发利用项目开展气候可行性论证。开展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生态保护气象服务，构建面向多领域的生态文明气象保障服务体系。加强旅游气候资源评估与开发利用，支持有条件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打造“气象公园”“天然氧吧”“气候宜居城市”“气候康养小镇”等特色气候生态品牌。（牵头单位：市气象局；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利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应急局）

（四）提升气象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能力

1. 实施“乡村振兴”气象服务保障行动。开展精细化农业气象灾害预报预警，建立粮食作物和特色作物长势、农业气象灾害遥感监测业务技术与产品体系，提升农业生产提质增效和防灾减灾气象服务保障能力。加强农业气候

资源开发利用,开展特色农产品气候品质评价服务。发展“气象+保险”服务,开展粮食、菜业、果业等领域气象保险指数服务。实施“乡村振兴”气象服务专项建设,强化特色现代农业智慧气象服务。(牵头单位:市气象局;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聊城银保监分局)

2.实施城市气象服务保障行动。加强城市气象灾害监测预警,科学加密城市气象观测站点,提高城市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时空分辨率。推进数字气象融入“城市大脑”智慧化建设,编制数字化、精细化城市气象灾害风险地图,发展基于气象影响的城市气象灾害预报和风险预警业务。加强部门协作,联合开发城市生命线安全运行气象服务产品,面向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开展分行业分部门的气象影响预报预警服务,加强城市生命线安全运行、重大活动气象保障服务,共同提升城市安全运行保障能力。开展城市植被覆盖以及热岛效应等生态环境监测与评估。(牵头单位:市气象局;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应急局)

3.实施“气象+”赋能行动。推动气象服务深度融入生产、流通、消费等环节。提升能源开发利用、规划布局、建设运行和调配储运气象服务水平。推进落实相关制度政策,促进和规范气象产业有序发展,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深化“互联网+气象”服务行动,加强“气象+行业”数据融合,针对重点行业需求,开展个性化、智能化、互动式的专业气象服务。(牵头单位:市气象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文化和旅游局)

(五)增强气象科技创新与人才支撑能力

1.加大关键技术攻关力度。完善气象高质量发展科技创新体系,将气象领域重大关键技

术纳入年度科技计划指南范围。推进气象与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交通、水利、农业等行业的科技协同发展,聚焦气象高质量发展重点领域及关键技术,鼓励在防灾减灾、生态、农业等方面实施重大科研项目,促进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气象融合创新,形成具有聊城特色的气象高质量发展科技创新模式。(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应急局、市大数据局、市气象局)

2.完善气象科技创新机制。加大气象科技创新投入,建立关键核心技术联合攻关、“揭榜挂帅”等机制,推动气象重点领域项目、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依托重大研究项目、科技创新团队、气象行业技能竞赛等,开展关键技术攻关和业务成果转化工作,提高科技成果在实际业务中的应用占比,完善气象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机制。深化气象创新开放合作,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合作,解决制约气象高质量发展的科技难题和“卡脖子”技术。(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气象局)

3.加强气象人才队伍建设。建立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气象人才评价机制,健全与岗位职责、工作业绩、实际贡献等紧密联系和充分体现人才价值、鼓励创新创造的激励机制。推进落实山东气象人才创新计划,实施聊城市气象局新时代优秀专业技术人才培养计划,加大高层次气象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优化气象人才发展环境,落实好各项人才政策,完善人才评价体系、成果转化激励等工作机制,将气象人才培养统筹纳入全市人才队伍建设。加大人才工作宣传力度,对在气象高质量发展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牵头单位:市气象局;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党对气象工作的全面领导，建立健全部门协同、上下联动的气象高质量发展工作推进机制。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要将气象高质量发展纳入相关规划，统筹做好资金、用地、项目等政策支持和保障，完善配套措施，合力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工作。加强市气象局与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及市属开发区管委会的战略合作。（牵头单位：市气象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强化法治保障。推进气象法、人工影响天气、气象灾害防御和气象探测环境保护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加强防雷安全、

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安全监管，推进防雷和升放气球等气象领域执法事项纳入综合执法范围。加强气象设施和气象探测环境保护。依法发布和传播气象信息。推进标准体系建设，强化气象标准化应用。（牵头单位：市气象局；责任单位：市司法局、市应急局、市市场监管局）

（三）强化财政支持。进一步落实和完善双重计划财务体制，把支持气象高质量发展经费纳入各级财政预算，保障气象重点工程顺利实施。积极引导和鼓励社会资本投入气象高质量发展。强化气象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绩效评价，提高投资效益。（牵头单位：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气象局）

（上接第 17 页）领导：市长及各位副市长；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57. 推进巡审联动常态化，试点国有企业总审计师制度，加强重点领域审计监督。（牵头领导：刘文强；牵头单位：市审计局；责任

单位：市国资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158. 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强化财政预算约束，压一般、保重点，把有限的资金用到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时。（牵头领导：刘文强；牵头单位：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聊政办发〔2023〕1号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聊城市社会化招商奖励办法（试行）的 通 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市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聊城市社会化招商奖励办法（试行）》
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月5日

聊城市社会化招商奖励办法 （试行）

第一条 为充分调动社会各界参与招商引资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推进高质量招商引资，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鲁政发〔2018〕21号）精神，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对引荐实体项目到本地投资，并实质性促成项目落户的引荐人进行奖励。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引荐人”是指首位将外来投资者介绍到本地进行考察并在项目洽谈中起到实质性促进作用的企业、社会组织等法人和自然人（不含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项目投资入、项目投资利益相关方及其他

不适用招商引资奖励政策的单位、个人）。引荐人的资格由外来投资者和项目所属同级政府（或管委会）共同确认。同一个项目有多个引荐人的，自行协商确定一名引荐人，由外来投资者和项目所属同级政府（或管委会）共同确认。

第四条 本办法所称“投资项目”，是指由市域外投资者（包括法人和自然人）在本地投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制造业新建项目，以及市域外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或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投资的新建项目。

第五条 投资项目认定范围和标准

（一）一般项目总投资规模须达到1亿元

人民币及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占比 50% 及以上且外来投资占比 30% 及以上。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以及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投资的项目，总投资规模须达到 1000 万元及以上。

（二）项目资金为非财政性直接投资。

第六条 引荐奖励资金由项目所在县（市、区）承担。各县（市、区）结合有关文件规定和本地发展实际，制定能够有力促进社会化招商工作开展的奖励政策标准。原则上，引荐奖励资金每年度申报一次，申报奖励时项目须竣工投产，项目合同期外到位的资金和合同外的增资均不属于奖励范围。

第七条 鼓励聘请招商大使、经济顾问开展委托招商，支持借助商协会、会计师事务所、证券经纪公司、招商中介组织等社会机构开展

市场化招商工作。

第八条 对采取不正当手段骗取引荐奖励资金的，由各县（市、区）协同有关部门追回，并依法依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第九条 同一项目、同一事项同时符合市级其他奖励政策规定的按照从高不重复的原则予以奖励。

第十条 各县（市、区）按照本办法精神，制定具体实施文件。鼓励各县（市、区）结合本地经济和产业发展实际，在法定权限内制定招商引资激励政策。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本办法由市投资促进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上接第 27 页）部门要加大对农村劳务合作社发展的扶持力度，加强经费保障。符合社会保险补贴、职业培训补贴、乡村振兴劳务基地一次性奖补、就业创业服务补助规定的，可按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执行。

（四）加强宣传引导。各有关部门要大力宣传发展农村劳务合作社的重要意义，引导具有经营能力、奉献精神和群众拥护的带头人积

极创办农村劳务合作社。要及时总结和宣传农村劳务合作社在规范化建设方面的先进经验，积极培育典型，发挥示范带动作用，提高农村劳务合作社发展整体水平。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2 月 5 日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聊政办字〔2023〕1号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支持和促进农村劳务合作社发展的意见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有关部门、直属机构：

为全面提升农村劳动力务工组织化程度，进一步拓宽农村劳动力就业渠道，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共同富裕和乡村振兴大局，现结合试点情况和我市实际，就支持和促进农村劳务合作社发展提出以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促进共同富裕，坚持党建引领，凝聚发展合力，充分发挥农村劳务合作社优势，促进农村闲置劳动力务工就业、稳定增收。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党建引领原则。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引领带动作用，通过组织吸纳农村闲置劳动力尤其是贫困群众入社，增加农民收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促进农村劳务合作社发展壮大。

2. 坚持市场化原则。农村劳务合作社是市

场经营主体，实行市场化运作，积极参与市场竞争，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提高经济效益，促进良性发展。

3. 坚持多样化原则。根据农村劳动力资源状况和市场劳务服务需求，因地制宜组建农村劳务合作社。支持村（社区）党组织领办合作社，鼓励村（社区）集体经济组织、乡村“能人”牵头组建农村劳务合作社。

二、规范劳务合作社发展

（一）组织形式。农村劳务合作社是由基层党组织领办，或由农村居民，以及从事与农村劳务合作社业务直接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业、事业单位或者社会组织作为设立人，主要吸收有劳动能力但难以寻找到合适就业岗位在农村闲置劳动力为社员，利用区位、信息、技术、劳动力、自然资源等优势，在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允许范围内，为社员提供劳务对接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对内实行民主管理、自我服务、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一种合作经济组织。

（二）设立和管理。农村劳务合作社是农民专业合作社的一种，其设立和管理应符合《中

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登记部门登记注册。应制定规范的合作社章程，建立健全社员（代表）大会、理事会、监事会制度，实现民主管理。应加强内部管理，建立健全劳务管理、财务管理、收入分配管理、培训管理等制度，不断提高管理水平。

（三）权利和义务。农村劳动力入社自愿、退社自由。农村劳务合作社应与社员形成紧密的利益共同体，明确责任和义务，执行合作社劳务服务标准。鼓励农村劳务合作社为社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商业保险，鼓励劳动年龄段内的社员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四）业务开展。农村劳务合作社应加强业务管理，提升相关资质，增强市场竞争能力。应加强与用工单位、业主等的联系，积极收集相关劳务信息，组织社员参加劳务服务活动，建立社员劳务台账。农村劳务合作社与劳务受用单位应签订劳务服务协议，规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鼓励农村劳务合作社抱团发展，依托人力资源优势引入劳动密集型产业项目，拓展业务范围。

（五）收入分配。农村劳务合作社的经济收益由全体社员共享，按照《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和章程规定进行分配。农村劳务合作社要及时、足额将收益发放给社员，确保社员的利益。

三、支持劳务合作社发展

（一）优化农村劳务合作社登记服务。编制农村劳务合作社登记、变更、注销等业务“零基础”服务指南，全市统一标准，规范登记注册。鼓励实行全程电子化登记，实现准入“零见面”。新设农村劳务合作社印章免费赠送，提供免费帮办代办及双向寄递服务，实现准入“零成本”。引导农村劳务合作社依法依规建立健全章程和管理制度，完善理事会、监事会等管理机构及相关机制，促进农村劳务合作社规范经营、高

质量发展。

（二）落实用地政策。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在安排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时，应加大对农村劳务合作社的支持力度，保障其合理用地需求。鼓励支持农村劳务合作社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合作，依法依规盘活现有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发展产业。通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的用地指标积极支持农村劳务合作社开展生产经营。

（三）强化金融扶持。符合条件的农村劳务合作社可申请最高 60 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贷款期限一次最长不超过 3 年，累计次数不超过 3 次。贷款利率可在贷款合同签订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基础上加点 50 个基点（即不超过 LPR+50BP），LPR-150BP 以下部分利息由借款人承担，剩余部分财政给予贴息。对基层党组织领办农村劳务合作社的，合作社实施的项目在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的基础上，在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上适当给予倾斜。

（四）支持农村劳务合作社承揽业务。由财政投资建设或按以工代赈方式实施的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农村产业发展配套基础设施等建设管护项目，各级人民政府支持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农业综合开发、扶贫开发、土地整理、国土绿化、中低产田改造、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农田水利建设、水土保持、农业产业化等建设项目，可以安排有条件的劳务合作社实施。

（五）鼓励农村劳务合作社开展技能培训。围绕提升农村劳动者综合素质，鼓励农村劳务合作社联合相关培训机构组织社员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专项职业能力培训和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并按规定给予职业培训补贴。有条件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可对根据承揽业务实际需求，组织社员开展短期实用技能培训的农村劳务合作社给予一定补贴。

（六）切实提高农村劳务合作社和社员保

障水平。将农村劳务合作社社员纳入灵活就业人员意外伤害保险补贴范围，对农村劳务合作社为社员购买的人身意外伤害商业保险，按照每人每年不高于100元的标准进行补贴。鼓励农村劳务合作社社员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参加城镇职工社会保险，符合条件的，按规定享受社会保险补贴。

（七）放宽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对象限制。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对象不以是否为各类乡村合作社成员身份作为认定条件。支持符合条件的农村劳务合作社社员参加乡村公益性岗位招聘，支持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人员在不影响正常履职的前提下参加农村劳务合作社，增加务工收入。

（八）推进农村劳务合作社和零工市场协调发展。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举办的公益性零工市场应优先为农村劳务合作社介绍业务，优先组织农村劳务合作社与用工主体开展“点对点”对接洽谈。鼓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劳务中介等与农村劳务合作社开展合作，依法依规提供劳务业务对接服务。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要依法监管职业中介机构，严厉打击黑中介、发布虚假招聘信息等违法违规行为，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九）鼓励农村劳务合作社促进社员就业增收。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可将农村劳务合作社纳入乡村振兴劳务基地认定范围，经认定的乡村振兴劳务基地，按照吸纳脱贫人口数量给予补贴。其中，稳定就业（与脱贫人口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按时支付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劳动报酬）的，按照每人72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补贴；灵活就业（为脱贫人口提供季节性或非全日制工作岗位，申请认定前12个月内工作收入不低于当年省定监测线）的，按照每人20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补贴，补贴资金从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

（十）支持农村劳务合作社规范化建设。将农村劳务合作社纳入农民专业合作社市级、县级示范社创建范围，对成功创建示范社的，重点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示范奖励的方式进行扶持。

四、保障措施

（一）建立协调机制。建立由组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财政、农业农村、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司法、行政审批、乡村振兴等相关部门组成的工作协调机制，及时协调处理农村劳务合作社建设和发展中的相关问题，推动农村劳务合作社健康发展。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要站在全局高度，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发展农村劳务合作社的重要意义，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要求，落实工作责任，采取有力措施，积极支持和促进农村劳务合作社快速健康发展。

（二）强化部门责任。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把发展农村劳务合作社作为增加农村居民收入、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推进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的重要举措，分工协作，合力推进农村劳务合作社发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牵头制订相关政策措施，协调各项工作落实；组织部门要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积极发动村党组织领办农村劳务合作社，引导党员带头参加农村劳务合作社；农业农村部门要加强对农村劳务合作社经营者的培训和业务指导，积极引导农业企业和其他农民专业合作社支持农村劳务合作社发展，在业务承揽上提供相应扶持；行政审批部门要为农村劳务合作社登记注册提供指导和审批服务，研究制定农村劳务合作社组织机构、章程相关材料范本；乡村振兴部门要积极动员脱贫人口参加农村劳务合作社，通过劳务合作社组织脱贫人口到省外务工的，可以适当给予一次性交通补助；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要在推进实施以工代赈项目过程中，积极引导符合条件的农村劳务合作社参与。

（三）落实扶持经费。财政（下转第24页）

聊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免去宋强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聊政任〔2023〕1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市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市人民政府决定，免去：
宋强的聊城市工业行业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徐冬云的聊城市投融资管理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高磊的聊城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聊城市人民政府
2023年1月12日

聊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任命徐海荣职务的通知

聊政任〔2023〕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聘，时间三年）。
市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市人民政府决定，任命：

徐海荣为北京积水潭医院聊城医院院长

聊城市人民政府

2023年1月28日

（上接第32页）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和爱国卫生运动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关于《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的决议、《中国共产党章程》，审议2022年度市政府党组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市委副书记、市长、市政府党组书记张百顺主持会议并讲话。

△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青年

兴聊、建立友好合作关系城市等工作。

△市政府常务会议以“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 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为主题，开展新年首次“会前学法”。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主持学法活动并讲话。

△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深入市城区部分农贸市场、居民小区等，现场督导检查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陈波、郭守印参加活动。

聊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任免蒋家斌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聊政任〔2023〕3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市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市人民政府决定，任命：

蒋家斌为聊城市人防事业保障中心主任；

唐玉祥为聊城市住房与建设事业保障中心
副主任（聊城市房屋征收与补偿服务中心副主
任）；

王凌峰、戴斌宏为聊城市商务局副局长；

田淑芬为聊城市商务局副局长（挂职）；

董立强、陈鹏为聊城市投资促进局副局长；

登才加为聊城市文化和旅游局副局长（挂
职，时间1年）；

张月莲为聊城市中医药管理局局长；

李燕娥为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管理委
员会副主任（挂职，时间1年）。

免去：

蒋家斌的聊城市住房与建设事业保障中心
副主任（聊城市房屋征收与补偿服务中心副主
任）职务；

唐玉祥的聊城市人防事业保障中心主任职
务；

张月莲的聊城市位山灌区管理服务中心主
任职务；

盛强的聊城市经济发展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董立强、陈鹏的聊城市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副主任职务；

魏天山的聊城市中医药管理局局长职务；

赵迎春的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聊城市
委员会会长职务；

高杉的聊城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职务。

王凌峰、戴斌宏的原聊城市商务和投资促
进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田淑芬的原聊城市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副局
长（挂职）职务自然免除。

聊城市人民政府

2023年2月17日

聊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任免宁吉木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聊政任〔2023〕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市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市人民政府决定，任命：

宁吉木为聊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
局长；

崔弘领为聊城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院长；

王会忠为聊城市位山灌区管理服务中心主
任（试用期一年）；

王江川为聊城市乡村振兴局常务副局长（正
县级，试用期一年）；

冯子峰为聊城市商务局副局长；

刘庆华为聊城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聊
城市预防医学研究所所长、聊城市卫生检验检
测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宋永刚为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聊城市
委员会会长；

张伟为聊城市人民医院院长（试用期一年）。

免去：

黄佰龙的聊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
局长职务；

宁吉木的聊城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院长
职务；

郇立军的聊城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聊
城市预防医学研究所所长、聊城市卫生检验检
测中心主任）职务；

刘庆华的聊城市干部保健服务中心主任职
务；

宋永刚的聊城市技师学院副院长（聊城高
级工程职业学校副校长）职务。

聊城市人民政府

2023年2月28日

聊城市人民政府大事记

(2023年1月)

3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公开接待群众来访。郭守印参加活动。

4日，全市耕地保护工作视频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出席会议并讲话。市政府秘书长郭守印主持会议。

5日，全省疫情防控视频会议召开，我市设分会场收听收看并召开续会贯彻落实全省会议精神。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在我市分会场出席会议并讲话。马卫红、李强、郭守印参加。

6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到茌平区走访慰问困难党员群众、困难企业、困难职工以及敬老院老人。李涤尘、郭守印参加活动。

△市政府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进行集体学习，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团结带领党员干部群众以奋发有为的精神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为开好市政府党组民主生活会打牢思想理论基础。市委副书记、市长、市政府党组书记张百顺主持学习并讲话。

△市委副书记、市长、市政府党组书记张百顺主持召开市政府党组民主生活会征求意见座谈会，征求普通党员、干部、企业家、抗疫工作者等多方代表的意见建议。郭守印参加会议。

7日，我市与瓦努阿图共和国首都维拉港市举行友好合作关系城市签约仪式。中国驻瓦努阿图共和国特命全权大使李名刚，省委外办副主任陈白薇，瓦努阿图维拉港市市长史蒂夫·基尔，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出席线上签约仪式并分别致辞。副市长王刚主持仪式。郭守印参加。

9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到临清市走访慰问部分企业和困难职工。刘培国、郭守印参

加活动。

12日，出席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的聊城代表在济南举行建团会议。会议推选李长萍为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聊城代表团团长，张百顺、郭建民、王彤宇为副团长；通过了聊城代表团分组名单；审议了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议程（草案）、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名单（草案）和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草案）。

13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审议省政府工作报告时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报告精神，统筹抓好融入重大战略、深化动能转换、提振市场信心、深化改革开放、保障改善民生等重点工作，不断提升发展质效。

20日，副省长范波到冠县走访慰问困难党员、困难残疾人、困难群众和劳动模范。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市政府秘书长郭守印参加活动。

△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传达省委十二届三次全体会议和省两会精神，安排部署近期重点工作。

25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带队在市主城区开展春节期间走访慰问，并检查节日期间值班值守、安全生产等工作。郭守印参加活动。

28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市政府党组书记张百顺主持召开市政府党组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市委常委会全面从严治党专题会议精神，听取党组成员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情况汇报，对过去一年的工作进行系统复盘，为做好今年各项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31日，市政府召开党组会议，(下转第29页)

聊城市人民政府大事记

(2023年2月)

1日,根据中央部署和省委、市委要求,市政府党组召开2022年度民主生活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团结带领党员干部群众以奋发有为的精神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市委副书记、市长、市政府党组书记张百顺主持会议并作总结讲话。

2日,市委书记李长萍,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会见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杨军一行。刘昌松、王刚参加会见。

3日,全市一季度经济“开门红”工作调度视频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刘文强主持会议。王刚、张建军、郭守印参加会议。

6日,全市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暨作风建设动员大会召开。市委书记李长萍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主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彤宇,市政协主席曾晓黎,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谢兆村参加。

△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全体会议暨城市管理工作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副市长王峰主持会议。郭守印参加会议。

6-7日,副省长邓云锋带队来我市督导调研工业经济运行、文旅融合情况。市委书记李长萍,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分别陪同活动。省政府办公厅副主任刘斯杰,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一级巡视员高方,省派聊城市“四进”工作总队总队长李长青,市委常委、秘书长刘昌松,副市长马卫红、王刚,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贾鹏柱分别参加活动。

7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主持召开市政府2023年工作务虚会议,刘文强、王峰、马卫红、李强、王刚、张建军进行交流发言。刘培国参加会议。

10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带队检查茌平区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并参加指导茌平区常委会2022年度民主生活会。郭守印参加活动。

△我市举行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专题辅导报告会。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出席报告会,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刘文强主持报告会。王峰、刘培国、张建军、郭守印参加报告会。

13日,全市标准化创新发展暨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市长张建军主持会议。郭守印参加会议。

14日,我省举行高质量发展重大项目建设现场推进会,我市设分会场。市委书记李长萍,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彤宇,市政协主席曾晓黎,省派聊城市“四进”工作总队总队长李长青,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谢兆村出席。姜传政、刘文强、刘昌松、刘国强、刘东昌、贾鹏柱、金同元、郭守印参加。

△我市召开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山东示范区聊城样板动员大会。省交通运输厅党组书记、厅长孟庆斌,市委书记李长萍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主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彤宇,市政协主席曾晓黎,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谢兆村等参加。

△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在市会议接待中心会见世界银行贷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修复和环境污染治理示范项目考察团团长、首席环境专家

谢剑一行。

15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带队到上海开展招商活动，贾鹏柱、郭守印参加活动。

16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在上海集中会见重点客商，并实地拜访部分企业。贾鹏柱、郭守印参加活动。

17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带队赴无锡招商考察，拜访客商、考察项目、深化合作，面对面推介聊城。贾鹏柱、郭守印参加活动。

20日，省委副书记、省长周乃翔到高唐县调研春季农业生产工作，并出席全省春季田间管理暨春耕备播工作视频会议。副省长陈平，市委书记李长萍，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市委常委、秘书长刘昌松，副市长张建军，市政府秘书长郭守印分别参加相关活动。

21日，聊城市残疾人联合会第八次代表大会在市委党校（聊城行政学院）召开。市委书记李长萍出席开幕大会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主持，省残联党组成员、副理事长张文涛讲话，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彤宇、市政协主席曾晓黎等参加。

△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传达学习全省春季田间管理暨春耕备播工作视频会议精神，研究环境保护、重点项目建设等工作。

△市政府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进行集体学习，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论述。市委副书记、市长、市政府党组书记张百顺主持学习并作总结讲话。

22日，全市2022年改革述职评议暨2023年改革工作动员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主任李长萍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张百顺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彤宇，市政协主席曾晓黎等出席会议。

△聊城市领导干部党的二十大精神第二期专题学习班在市委党校（聊城行政学院）开班。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主持开班式并作动员讲话。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市委党校校长陈波出席开班式。

23日，全市招商引资工作动员大会召开。市委书记李长萍出席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主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彤宇，市政协主席曾晓黎，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谢兆村等参加。

△为期两天的全市乡村振兴现场观摩会议召开。市委书记李长萍，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彤宇，市政协主席曾晓黎，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谢兆村等市领导，各县（市、区）委书记、县（市、区）长，市属开发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市直有关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参加观摩。

△全省安全生产工作视频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在聊城分会场收听收看。全省会议结束后，我市召开续会，对切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张百顺市长讲话。刘文强、贾鹏柱、郭守印参加会议。

25日，市委农村工作会议暨全市乡村振兴现场观摩总结会议召开，市委书记李长萍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彤宇、市政协主席曾晓黎出席。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谢兆村宣布观摩成绩并作点评。柳庆发、刘文强、刘昌松、陈波、马卫红、王刚、张建军、郭守印参加会议。

27日，全市政府系统2022年工作评议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刘文强主持会议。王峰、马卫红、李强、张建军、郭守印参加会议。

△市委副书记、市长张百顺到东昌府区开展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包保督导调研。靳凤莲、徐龙海、郭守印参加活动。

